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同心公园·石龙山建设项目工程预算审核服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江门市蓬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地址：江门市蓬江区幸福路 20、22 号 联系人：朱先生 联系电话：0750-2648916
3	中介服务名称	同心公园·石龙山建设项目工程预算审核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 3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。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计划在江门市蓬江区省实学校北门对面地块建设同心公园·石龙山项目，建设内容包括：绿化种植、园路铺设、同心亭建设、停车场建设、照明系统、给排水系统和公园配套设施等，项目总投资额约 1973600 元，总面积约 28340 平方米。现需采购项目的工程

		预算审核服务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自合同签订后，双方自行约定服务时间、地点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。 3. 计价标准：参照广东省物价局《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》（粤价函[2011]742号）的附件《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》咨询项目收费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至工程预算审定结束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按合同条款进行整改或重新制作。
10	结算方式	乙方完成委托项目的工预算审核咨询服务工作后，5个工作日内提出付款申请，并提供等额的正式发票，经甲方审核无误后，一次性支付委托项目的咨询服务费用金额的

		100%。
11	违约责任	咨询人不得在合同有效期内单方提出解除或部分解除合同，否则须向委托人支付合同暂定价款 20%的违约金，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赔偿委托人经济损失的，还须赔偿委托人经济损失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

		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--	--	---